

隔代亲

胡静芝

人都说隔代亲，一点也不假。
新苑小区的李奶奶就是，接送八九岁孙子每天上下学的书包都背在她肩上。

李奶奶一定是患有腿疾，行走时身子总是一摇三晃，很是吃力的样子。

进城陪孙子读书，李奶奶似乎感到很满足，见人从来都是一张乐呵呵的笑脸。“没办法呗，他娘老子还想出去多挣点钱，怎么能在家里陪着他呢？”大街上偶尔遇上熟人，李奶奶总要这样解说一番。

李奶奶进城陪孙子读书时间还不长，之前孩子都由他姥姥带着。姥姥无奈还有儿子的孩子要带，由此才把在老家喂猪养鸡的李奶奶请进城来。

李奶奶未进城之前，心里也就念叨着孙子，只要一谈起孙子，就喜滋滋的、乐陶陶的，幸福感就像花儿一样从心底绽放出来。

到了城里与宝贝孙子一相处，李奶奶才尝到了所谓的隔代亲并不是相互的，孙子从一开始对她就有抵触，凡事总是反着来。

“快点走，再不走就要迟到了！”上学的路上祖孙二人总是拉拉扯扯的，催急了小家伙索性站着一动不动。“这可怎么办，我背又背不动。”李奶奶急得直跺脚，眼泪都快要流下来了。好在学校不远，出了巷子穿过一条马路就是。

见小家伙一个人过马路不放心，李奶奶赶紧上前去牵，岂知小家伙竟像一头倔强的牛，倏的一抬手，头一扬，身子一偏，李奶奶的腿脚原本就不便，踉踉跄跄的差点就被摔倒在路中心……

然而不管怎么样，孙子总归还是孙子，实在被气得没办法想她才会胡乱地嚷上几句：“这孩子我真是没法带了，明儿就叫他老子回来给接走！”“接走就接走，我才不稀罕跟你待在一起呢！”李奶奶不能说话，一说话就被小家伙给怼住了。小家伙呛人的话语犹如带了点穴术，硬生生把李奶奶目瞪口呆地杵在原地，一动不动。

李奶奶不无沮丧地暗忖：现在的孩子怎么这么难伺候！

李奶奶一生生养了三个孩子，两个女儿一个儿子，都是自己一手带大的，却从未因为孩子的不听话而感到困惑，感到束手无策。不想现在到了带孙子的年纪，在教育孩子的问题上倒像个刚出阁的新媳妇，脑子里竟是一片空白，啥经验也没有！

哪怕有时候气得连饭都吃不下，一旦孩子的父母来电话了，她却又装得若无其事地朗声回答道：“放心吧，孩子好着呢！苦不了他……”

听说冬天喝羊肉汤暖身，还能补充营养，放学后，李奶奶带上孙子来到离家不远的一家羊肉面馆。付款时她叮嘱师傅，她愿意多加点钱，把羊肉多放些。

抑或是师傅多收了李奶奶的钱，海碗头上全是羊肉加以嫩生生的葱白点缀；不光是分量十足，食欲感也十足，孩子一气吃了大半碗。想必是吃饱了，不想吃了，蹲在地上滚起了弹子。李奶奶于是就移过碗来，就着孙子吃剩下来的面条一下一下地挑着吃起来。就在李奶奶碗里的面条吃得将尽的时候，小家伙突然走了过来，冷不丁地嚷叫起来：“好吃鬼！谁让你吃我的羊肉面？”说着顺手抓起一把圆溜溜的弹子向着奶奶砸去……“这可怎么好？我哪知道你还吃呀！”李奶奶慌慌张张地一边躲避着孙子的弹子，一边忙不迭地叫唤着老板赶紧给她再做一份。“哼，我才不要再做的，我就要我刚才吃的那个。”小家伙猛地蹿到奶奶跟前，才九岁的人，个子差不多都有奶奶高了，圆墩墩的脸上鼓出一对敌意的双眼，恨不能要把奶奶吃下去的样子。屋子里还有一些带孩子的年轻父母，老人也有，但不多；大家的目光一下子转向这对祖孙，眼底均流露出一种掩饰不住的吃惊兼愤慨……

“走走走！给我出去！别在这里教坏了人！”刚刚还和颜悦色的面馆老板竟神经质地突然板起了面孔，冲着祖孙二人大声喝斥起来。可怜的李奶奶被孙子闹得一时还没有回过神来，笨拙的肢体却被面馆的服务生半推半哄地带出门去……

那头猪

温鸿翔

锅中煮烂，讨猪食时顺手加一瓢糠，这东西是佐料？当时一直不明白。

当时公社有食品站，收购鸡蛋生猪，每到有货车来运生猪时，一定围观。从食品站收生猪的栏中个有一条带围墙的向上通道，通道口与货车车箱齐平，工作人员手执抄条在后驱赶，猪群跌跌撞撞就上车了，踏上了一条不归之路。食品站大概一两周杀一条猪，母亲也就每一两周买一次肉，给我们打牙祭。隐约记得母亲月工资是三四十元，肉大约七八毛钱一斤。因肉少人多，买来的肉一般是切成肉片汆汤，带着油花的汤上沉浮着青菜叶子，葱花点缀其中，香气扑鼻，勾芡后的肉片滑嫩鲜美，值得一生回味。

年关临近的时候，杀年猪就提上了日程。约好的屠夫拎着装满宰杀工具的篮子如期而至，敬烟上茶，休息片刻，开工。院子里有大桌一张，敦实可靠；大桶一只，沸水腾腾；梯子一架，靠墙斜放。猪儿懵懵懂懂来到现场，刹时就被肚皮

朝天按在大桌之上，此时它也知厄运到来，扯着嗓子一直嚎，奶奶照例躲在房中抹眼泪，小孩在门缝中又是害怕又是惊奇地观望，直到猪血放尽，惨叫才慢慢止息。接下来就是屠夫展示自己才艺的时间了，深吸一口气，从放血的孔洞猛吹气，反复n次，直到猪身膨大起来，有时借到打气筒就不用吹了，能想像腮帮的酸痛吗？下面就是热水桶中将猪毛剔尽，梯子上将猪剖成两大片，桌子上将猪肉分割成一条条，然后用棕叶系好。屠宰完毕，屠夫拎着篮子带着猪下水猪杂走了，家里人又开始一阵忙乎，腌腊肉，偶尔做点香肠，晚上照例是大吃一通，红烧肉、炒肉片、汆汤……一家人坐在桌前，桌上小炭炉烧得通红，肉片豆腐在里面翻滚不息，蒸一碗家里酿的酒糟，一年的辛苦在这一刻得到了回报。

我常想，没有杀年猪的过年似乎是不完美的，不能与父母围食桌前的过年更是痛苦的。只愿亲友想吃肉时有肉吃，想爬山时走得动，如此而已。



远方 汤青 摄

鄂伦春人心中的神

王贵宏

上窄下宽的帐篷，这便是他们在森林不断迁徙的家。

他们出猎前对山神的拜祭十分虔诚，那一刻，他们仿佛沐浴在山神的庇护中。平时，猎人在讲到狩猎的经历，会表现得兴高采烈，话语滔滔不绝。但每当谈到山神，他们都会马上停止谈笑，脸上露出严肃和庄重的神情。因为信奉山神，他们在狩猎中从不使用套索和夹子，不打幼小的动物，不打正在交配中的动物，出猎时不准打大雁、天鹅等，下挂子捕鱼不使小眼的网。打猎时从不赶尽杀绝，够吃够用即可。遵循猎杀不绝的原

没下山定居之前，这个被称为“林木中百姓”的能骑善猎的民族已经在山林中生活了千百年，鄂伦春这个有诗意的名字，意思就是居住在山岭上的人。

过去，鄂伦春人在进山打猎之前，首先要选一棵高大的树，用猎刀刮去树皮，再用木炭画一个山神像，然后跪拜祷告。天长日久，山神的形象在他们心中便日渐清晰和牢固。

打猎年代，我不止一次在森林中见过他们住的“撮罗子”和雕在树上的山神像。“撮罗子”是世上最简陋的房子，只将细木杆尖细的上部撮在一起，四外围上兽皮或桦树皮，形成

则，这都是鄂伦春人祖辈传下来的。

鄂伦春人对火也是异常敬畏的。一旦篝火点燃，便不准向火中吐唾沫，不准向火上泼水或在烤肉时用刀子去叉。他们“撮罗子”内的篝火是常年燃烧的，夏驱蚊虫冬取暖，还可烧水煮食。火，不亚于火神。

在老辈鄂伦春人的心中，神是永远存在的。当伐木工伐掉了他们刻有山神像的大树，他们便表现得极其悲伤。然而，随着萨满鼓声在山林中的最后一次消失，山神也远离了这个有语言无文字的饱经风霜雨雪的民族。